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福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鞍控股”）持有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12,762,3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73%；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收到控股股东的通知，2021 年 9 月 8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期间，福鞍控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3,070,000 股 A 股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2,389,500 股 A 股股票，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0.78%（上述所有百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 5%以上第一大股东 | 112,762,320 | 36.73% | IPO 前取得：51,806,070 股 其他方式取得：60,956,250 股 |

其中福鞍控股通过可交债信托专户“福鞍控股—财通证券—20 福 01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无限售流通股 70,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60,956,250 股，为上市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第一组 | 中科(辽宁) 实业有限公司 | 87,075,363 | 28.36% | 福鞍控股全资子公司 |
| | 合计 | 87,075,363 | 28.36% | — |

注：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原名：辽宁中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控股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 (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 减持总金额 (元) | 当前持股数量 (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 5,459,500 | 1.78% | 2021/9/8 ~ 2021/9/15 |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 20.09 -23.18 | 117,046,591 | 107,302,820 | 34.95% |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控股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福鞍控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福鞍控股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详见公告编号 2021-023)，未触及要约收购。

(二) 本次权益变动后，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65.09%减少至 63.31%。

(三)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 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6日